

小小说

原载醴陵《开卷有益》

这不是假钱

王荀

金光一高新生开学那天,三个收费窗口前排起了长长的交费队伍。这些交费队伍中,有的是学生家长,有的是新生本人。在这里交过学费、书费、住宿费后,新生拿着票据报到入班。

金光一高在周边三县区中享有盛名,每年都有十个以上的学生被清华、北大录取,有百分之四十的学生被重点大学录取,上大专以上分数线学生占百分之百。换句话说,凡是走进金光一高的学生,就好像走进了大学的校门。

市民政局副局长张恩,在第二个窗口前排队。人逢喜事精神爽。这段时间,张恩的心情特别好,女儿顺利考上金光一高,满足了他和妻子多年的心愿。就凭女儿目前超出一高录取分数线22分,只要继续努力,将来肯定能考上心中理想的大学。

想到这儿,张恩抬起头来舒心地笑了。就在抬起头来的这一瞬间,张恩看到排在自己前面的那位老大娘,正是他晨练回来遇见的那个卖西瓜的老人。张恩笑容可掬地向老人打招呼:“大娘,你来给孙子交学费?”

“哦,是你呀。”老大娘回过头来,笑眯眯地说,“小伙子,你真是个好人家!”

早上7时,张恩晨练回家途中,在体育场南门看到一个卖西瓜的老大娘。大娘说她是东村人,儿子儿媳都在外地打工,孙子考上了金光一高,眼看今天就要开学,可学费还没有凑够。老人家6点多开着装满西瓜的三轮车到这里,目的是想早早卖完,怕因钱不足而影响孙子上学。

“小伙子,行行好,”老大娘上前拉着张恩的手,乞求道,“帮帮老大娘吧!”

本来,昨天妻子刚买的两个西瓜还没有吃完,可听了老大娘的话之后,善良的张恩又买了两个大西

瓜。看着这位老大娘,张恩想起了自己已故多年的老父亲。当年,张恩考上金光一高时,家里经济相当困难,东借西凑还没弄够学费。父亲把刚刚成熟的黄梨小心翼翼地从一个个从树上摘下来,放在两个竹筐中,搭上早班车赶到县城文化活动中心。那时的父亲,从来没有进过县城,也从来没有搞过任何生意,没有一点销售经验,不敢高声叫卖。眼看着晨练的人一个个回家,离开了文化活动中心,父亲干着急没有一点儿办法。这时,有位老大爷走过来,了解到父亲家中的情况,高声吆喝帮忙卖梨。大家你三斤我五斤,不过一个小时,两个竹筐的黄梨全部卖完,父亲高高兴兴地搭上晚班车回到了家里。每每想起来这件事,父亲总是念叨着城里那位老大爷的好。

“大家停一停,看一看,都来帮忙买这位大娘的西瓜,献上咱们自己的一份爱心。”张恩放开嗓子,高声地叫卖起来,“大娘的孙子今天就要到金光一高报到入学了,可现在还没有凑够交学费的钱。”

张恩的叫卖声,吸引了很多晨练回家的人关注的目光。

“小伙子,”老大娘笑眯眯地对张恩说,“你真是个好人家!”

张恩是市民政局副局长,认识他的人很多,大家纷纷围拢过来。老大娘原本冷冷清清的西瓜摊,一下子变得热闹起来。就这样,张恩帮忙过秤、算账,老大娘自己收钱。不到50分钟,老大娘三轮车上的西瓜,被抢购一空……“丁零零”,身后有位学生的手机铃声突然响起,打断了张恩的思绪。此时此刻的老大娘,正好排到了收费窗口前。老大娘从衣兜里慢慢地掏出一个小手巾,一层一层地解开,把一张张100元、50元、20元、10元、5元、1元的人民币,小心翼翼地放进了收费窗口。

窗口内收费的学校财务人员小刘,瞅了老大娘一眼,认认真真的数起钱来。这时,小刘拿出几张百元大钞,对老大娘说:“这300元是假钱。”

“啥?!”老大娘一下子紧张起来。

“让我看看,”张恩接过小刘手中的钱,立马从自己的钱包中抽出300元新钱,递进了收费窗口,“你什么眼神呀,真钱假钱都分不清。这不是假钱。”张恩说着,忙向小刘眨眼示意:“你再仔细看看,到底是不是假钱?”

“对不起大娘,我刚才没有看清楚。”小刘心领神会,忙向大娘解释,“这不是假钱,是真钱。”

“不假就好。”老大娘的脸上再次现出了笑容,拿着票据高兴地离开了收费窗口。临走,老大娘像清早在体育场南门那样,又笑眯眯地对张恩说:“小伙子,你真是个好人家!”

看着老大娘远去的身影,小刘忙问张恩:“张局长,你和这位老大娘是亲戚?”

“不是。”

“是邻居?”

“也不是。”

“那你为啥要帮她?”小刘不解地问。

“老大娘本身就没有钱,是今早在体育场卖完西瓜,才凑够了孙子的学费。”张恩微笑着,低声一字一句地说,“300元钱,对于咱们来说不算什么,可对于老大娘来说就不同了。刚才,老大娘一听说是假钱,脸色都发白了。她要是有个三长两短的话,那就不是300元钱的事了。”

“哦。”小刘茅塞顿开,深深地被张恩的善行义举所感染,主动从自己的钱包里掏出了100元钱,热情地递出收费窗口:“这爱心,也有我一份。”



散文

原载《今日云龙》

君子菜

秦涓露

先生喜欢吃苦瓜,他去菜市场的时候,总要为自己“谋私”,菜篮里少不了大的小的长的短的青色苦瓜。

起初,我跟先生较劲,做饭的时候,就不给他做苦瓜,除非他亲自下厨。每每如此,他也不见怪,只是随口道一声:“吃点苦瓜好!”当然,他若下厨,总是慷慨地做完我爱吃的菜,再做苦瓜。对于我的小气,他也从来没有微词,一副任劳任怨的样子。后来有了孩子,孩子也不喜欢苦瓜,任凭他怎么说吃点苦瓜好。

只是多年的夫妻了,我不再像当初那样反对先生吃苦瓜。去菜市场的时候,我会主动给他带回来一些,有时候也会主动炒给他吃。

孩子很爱他爸爸,一到苦瓜上市时,他就会眼尖地吵吵:“买苦瓜,买苦瓜!爸爸爱吃!”虽然孩子不爱吃,但他总是记得爱他的爸爸。

孩子爱吃青椒肉丝,我总是把青椒和肉丝炒好,先盛出来一些,再添加苦瓜一起炒,先生看到觉得很奇怪:“你一直这么炒吗?没有苦瓜的给儿子,有苦瓜的给我?”我说:“是啊,怕苦瓜的味道沾在肉丝上孩子不吃。”他笑看我一眼,说:“傻啊,苦瓜是从不把苦味传给其他食物的,它是君子菜,你不知道吗?”我愕然,看

着先生接过菜铲把苦瓜青椒肉丝一起炒,端上桌,孩子拣爱吃的青椒肉丝夹,先生往嘴里放他爱吃的苦瓜条。儿子点头:“肉丝果然味道依旧!”他冲爸爸竖大拇指:“爸,你的苦瓜真的是君子菜!”然后儿子又说,“爸,你也是君子啊!”

我奇怪:“菜是君子,跟你爸也是君子有什么关系?”儿子笑了:“你想啊,妈妈,爸爸从来也没有勉强过咱俩,他还总是另外炒咱俩爱吃的菜,不跟苦瓜一样嘛!”我笑了,想着自己那些不够君子的做法,有些讪讪的。先生笑了,跟孩子说:“你妈妈也是君子,她是一直包容着我吃‘君子菜’的君子!”

“我骄傲!我爸妈都是君子!”孩子冲我和先生竖起大拇指,学着小品里搞笑的语调说。

是谁说的,婚姻里没有大事,全是小事,吃喝拉撒,柴米油盐,锅碗瓢盆——锅铲锅沿天天挨着,免不了磕碰。多年以后,我挥舞着还是结婚时购买的锅铲,但看它完好如初,锅沿也平整如昨,不禁感叹,这就是嫁给理工男的好处。他的宽容和包容、他的迁就与谦让,使这锅铲锅沿相处安然,所以中年之后我们依然可以琴瑟和鸣!

现代诗

原载《文艺窗》

扎猛子(外六首)

玉珍

没有比这儿更厉害的水手  
大海是他们的广场  
而潭渊是花园  
梦将他们带到了不可能之地  
穿过涟漪,水草,阳光的刺目  
在深渊理解了开拓  
水是少年最后的领地  
除了高山,没有更好的远方  
那是耀眼的1998,我站在石桥上  
看着朝大河奔来的男孩女孩们  
在白色的波光里  
他们自由地通往虚幻  
岸边响起了此起彼伏的水声  
明亮的少年  
战士般扎进水的宇宙

烈日与果实

稻浪金黄如火焰  
烈日像果实那样膨胀  
秋天如孕妇的肚子,就要在风中临盆

收割者只看收成,粮仓中没有朝代  
樵夫在喊歌,屠夫在切肉  
出海前祷告的渔夫  
在腥味中体会死亡与宗教

虚弱

我突然察觉到语言的虚弱  
对爱来说它苍白  
对苦难来说它贫乏  
语言的虚弱在人面前坐下  
用它的脆弱宽慰你的疲劳  
告诉你可以休息,  
可以松懈,  
可以轰然倒塌,可以放弃  
当一种爱以失去的方式回到你面前  
语言  
他无效的沉思冥想更使你亲近表达

遗憾的艺术

永远没有终点  
直到我们死

没有一件艺术是最好的  
没有它称得上第一的极限  
我说过我很累,父亲  
你是不会明白的  
你千万别明白  
就像土地一样去生存吧  
腐烂再生长,像个人而不是思想  
做血肉之躯而远离永恒

像个人一样我们好好吃饭吧  
咀嚼着安慰自由与孤独  
安慰这终将遗憾的事业  
但总会结束的  
肉体成为它的母亲  
它的男朽代替了所有无限的献祭

第六感

有一天你会发现  
那巨大的恍惚里全是某个曾经  
也许是注定

某件事温柔地朝你走来  
带着命运的匕首和爱

钢琴师

神奇的手  
这是弹奏昼夜的手

在你翻滚的旋律里手指跳舞  
手掌起伏,音符星辰般荡漾

钢琴师——无国界的漂亮的手  
你的声音明亮如山泉

一万双艺术的耳朵原谅战争与死  
一万张陶醉的脸望向优美的汪洋

任何事物与时间

任何事物都在我不知晓的情形下  
记录了时间  
洗发水,轻音乐,蓝调,石头,明信片  
气味,旋律,节奏,颜色,形状和手感  
我们活在哪里?时间  
还是生活中  
有时一个人如此抽象  
摸着我的手,她不在手中  
说话的嘴不在嘴里  
奔跑的身体不在身上  
心不在唯一的心里  
任何事物都在我不知晓的情形下  
记录了时间  
那时间里充满了我们  
但我们不属于时间



随笔

原载炎陵县《神农风》

温暖在书店

叶常青

地,看书看得出神入化。我被眼前的一幕深深感染了,我被一股涌动的暖流包裹着,再也无暇去浏览其他人看书、选书万千风姿了。

什么时候这新华书店竟成了咱们炎陵人的“城市书屋”?有这么一个徜徉心灵、放牧思想的地方,对于炎陵人,尤其是对于炎陵的读书人来说,该是一种怎样的莫大幸福呀!抚今追昔,我不由想起了以前囊中羞涩在书店蹭书看的情形。有时,正当自己沉醉在书里“不知归路”的时候,却冷不丁地遭人白眼:“不买就别看了”。有时,看上一本好书,一看不菲的价格,最后只得怅然地把书放回书橱。而更多的时候是像林海音在《窃读记》里所描写的那样“窃读”,这大概就是多年以后,我读《窃读记》比别人感受尤深的主要原因之一吧。

“老爸,我就借这本书”,吴昊手里扬起收钱的《荒野的归程》,对工作人员递上借书卡,说:“阿姨,我借这本书”

“稍等一下,我先查一下。”工作人员有条不紊地打开电脑,贴条形码,编号,盖章,刷卡。不一会,书和卡又回到了吴昊手里。“老爸,你拿着书,我再去会会儿书去。”说完,他从书橱上取了一本书,并找了一处空地看了起来。我随手打开一本书的扉页,并很快被书中的文字吸引住了:当太阳挪过天际,歌歌向被从林勾画成锯齿状的西山脊时,那条浑身漆黑的大狗一瘸一拐,走上一座草岗子,钻进齐胸

深的野草,坐下了。

这是一个温暖晴朗的午后。正值春深似海,深红浅紫的杜鹃花开得如火如荼,给山野制造出一派无声的喧哗;大朵大朵的金樱子花洁白似雪,点缀在弯绕成环状的枝条上,随风摇曳,引诱着蜂蝶;而灌木和高粱之下,长有紫地丁、蓝蝴蝶、淡红的野蓼和白色的云英,它们仿佛在悄声絮语,不起眼地充实着阳光勉强透入的每一寸空间。

多么生动的描写,多么熟悉的情景,多么熟悉的一条来自山野的黑狗。我想起了家乡的老屋后背的那座山,想起了童年时期在山花灿烂时节漫山遍野采摘茶包和映山红的往事,想起了我们回老家时大老远就欢天喜地迎接我们的黑狗来福。那一条浑身漆黑的大狗,是从哪里来的?又将到哪里去呢?小说开头的悬念深深吸引着我。时间好像静止了一般,悄无声息,偌大的书店恰似一个温馨而甜蜜梦境,不论是看书、挑书、买书的都沉浸在自己的梦里。

“诗书味之太羹,史为折俎,子为醢醢,是为书三味。”“布衣暖,菜羹香,诗书滋味长。”离开书店的时候,我和昊昊都意犹未尽,话题自然都集中在读了书上。太阳早已偏西,风料峭得近乎凛冽了。但我的心里却是暖暖的,不仅是因为邂逅一场美丽的读书盛宴,还因为书店华丽转身对炎陵读书人心灵的滋养,更是因为炎陵文化人为广大读者精心打造“城市书屋”的匠心所在和辛勤付出。

回忆录

湿漉漉的薄荷香

原载涪陵《涪湘》

肖霜



我开始经常和肖爱珍在一起。

肖爱珍住我隔壁,她很瘦,皮肤很黑,心地善良,然后,她爱笑,像是所有的坚硬都融化开来,如水一般在她的脸上渐渐散开。她常常受妈妈委托照顾我,这让我很纠结。常常一个人跑过晒谷场,或坐在梨树温柔的树荫下,或仰躺在早稻田里看天上飞机拉着白白的长线条,让她找不着。她以为我是离开父母伤心得想以“超脱”来掩饰自己的脆弱,就会咧着嘴笑着拿鸡蛋哄我,还递给我小铁锤,让笔都拿不稳的我去砸未开苞的茶籽球。她笑的时候,我可以看到她白色的牙。

如果她看不到我,就会大声唤我的名字,我听见了,就会转身,很大声地喊:“肖爱珍,你在哪啊,你说话啊,让我看看你的牙。”她听到我的喊声,就会咧着嘴笑,无与伦比的美丽。从那以后,我经常兜里揣着鸡蛋,手里握着铁锤,一个人鼓捣着自己的天马行空。只不过,后来改砸蚂蚁了。因为,当时我不认识那些蚂蚁,就好像那些蚂蚁也不认识我。

天上鸟儿天上飞,地上蚂蚁人在追。白天,黑夜,生生不息。

有一年农村流行“淘金”热,村里的劳动力都要按时出“工分”,中午还可以在村合作社吃小灶。伙食很好,有白面和馒头。每天,肖爱珍都会嘱咐外公多拿些馒头。外公说:“合作社管一碗白面和两个馒头,我吃白面就够了,剩下的馒头,一个留给你,一个留给霜霜。”可是,外公不知道,我就是有办法每次都从肖爱珍那里拿到两个馒头,白白的。我会一边吃一边让小朋友们看。大家都很羡慕我,他们觉得在三年三十之前能吃到馒头简直是奇迹。

肖爱珍喜欢摆弄花果,她在菜园里种了很多金橘子、葡萄、柿子、四季果……可恶的是,因为我,它们从未熟透过。除了一种植物,我不知道它叫什么。它们有着绿而尖的叶子和长长

的茎。确切地说,它有淡淡的,凉凉的味道。每次我搬个小板凳很快乐地坐在它身边闻它叶子的部分,肖爱珍都会说:“它叫薄荷,等它长大了,我拿它泡茶给你喝。”肖爱珍说话很轻,声音里却充满了希望。我仰着头望着她,还想问点什么,却见她的嘴角勾勒出一个弯弯的弧度。那时,我才发现,原来笑的时候可以没有声音的。

薄荷再发芽的时候,我念书了。中间看望她的次数不多了,但每次去了她都很高兴,会手忙脚乱翻东西给我吃,会翻箱倒柜展示她为我藏下的饼干、水果。“很好吃哦!我知道你喜欢吃啥福记,这些东西集市上没得卖哦。”她翻出来却发现,有些水果都坏掉了。她一跺脚,很惋惜地嘀咕:“怎么这么快就坏了,没放多久啊,最多一个月……”我的心一颤,才知道原来我已经一个多月没来看过她。有泪,就那么一点点漫上我的眼,又一点点逼回去了。

再后来,我离开家乡。看望她的次数越来越少。有时候只能打电话给她,打很久。寒假的时候,我会去看望她。她依旧会翻箱倒柜,兴致勃勃地展示她为我藏下的水果、饼干。当然,也依旧会有坏了的水果。寒假过后,肖爱珍咧着嘴笑着说:“冷不冷哦!我泡茶给你喝。”她边笑边说,我边边笑。我知道,那是薄荷。

后来肖爱珍摔倒了,2017年春节的一个下午,因为帮忙准备团圆饭。医生说是粉碎性骨折……我握着一杯自己冲泡的薄荷茶,坐在11摄氏度的大气压下。水很烫,我的手心火辣辣地疼,可是不想放开。我痛楚地想知道,是不是只要这样一直紧握着它,就能握住“薄荷香”,那悠悠满满的梦。

是的,肖爱珍是我外婆,把我从小带大的外婆,小学教师,很瘦,皮肤很黑,心地善良,然后,她爱笑,她说话的声音很轻,她笑的时候可以没有声音的……